

19.09.2016

作為擁有十年經驗的投資者，我對此次諮詢表示支持，並希望此次架構改變後，證監會能夠在以下方面打擊老千股。事實證明，港股中大量出現的低價供股、合股、配股等老千行為，並非用於上市公司有益的融資行為，而是利用其監管不力的漏洞，對多數交易的散戶造成傷害。港股市場若想進一步做大做強，需要對現有IPO及上市後管理等制度進行認真檢討，改革相關的組織架構、進一步發揮香港證監會的監督管理職能，為市場的有效融資建立良好的環境

蔣先生